

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晋市应急宣发[2026] 64号

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6年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应急管理局,市局各科室、直属各单位,各有关企业:

为扎实推进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,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,大力推进全民安全教育,推动传统“宣教式”向“互动式”升级。根据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开展2026年全市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》(晋市安委办发[2026]25号)要求,现将开展2026年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5年6月—12月。

二、活动形式

(一)组建安全宣讲队伍,分类开展宣传教育

市局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委托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具体承办,组建安全宣讲团,宣讲团分设巡回宣讲队和“五进”宣传队。巡回宣讲队面向各县(市、区)和部分重点企业开展巡回宣讲,“五进”宣传继续按照“每年一县、集中宣传”的原则,组织专家和宣传队伍面向泽州县企业、社区、农村、学校、家庭开展集中宣传。各县(市、区)应急管理局也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,积极组织宣传队伍、创新宣传方式方法,开展特色宣传活动。

(二)依托一线执法场景,持续开展普法宣传

市、县两级执法人员紧扣谁执法谁普法要求,在执法检查、隐患排查、督导考核等过程中同步宣讲安全形势、政策法规、安全常识等内容。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强化学习法律法规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,增强全员法律意识。市局各执法科室宣传活动每月不少于1场次,执法支队宣传活动每月不少于2场次。

三、活动主要内容

进企业:要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结合企业生产实际、岗位风险要点等带头讲安全课,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全面开展“安全生产大家谈”互动交流,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围绕安全管理、风险防控、岗位操作等内容谈体会、提建议、查不足。深入推进“以案普法”活动,选取行业内近期发生的典型事故案例进行深度剖析解读,推动安全理念、法律法规、岗位标准入脑入心,稳步提升全员安全素养。

进农村:结合乡村生产生活实际,统筹镇(乡)村两级力量,推

动安全宣传直达基层末梢。要依托乡村广播、宣传栏、文化活动室和村级微信群等线上线下阵地,深入大集、文化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普及有限空间、烟花爆竹燃放、农机安全、用电用气、防溺水、自建房、燃气、野外用火等知识,切实提升农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持续开展“一老一小”等重点人群关爱行动。

进社区:依托社区活动中心、小区广场等场所,建设社区安全宣教体验角,充分发挥网格员、物业人员、志愿者作用,组织邻里互助式应急培训。通过电梯轿厢、楼宇广告、户外屏等公共宣传区域,向辖区居民宣传身边安全隐患辨识与排查整治科普知识。

进学校:要加强校园安全教育,通过安全课堂、主题班会、警示教育等形式,向学生普及防溺水、交通安全、防震减灾等安全知识。开展“小手拉大手”活动,搭建家校联动宣传桥梁,引导学生带动家长共同学习安全常识、排查身边安全隐患。定期组织开展应急疏散、消防演练,让全体师生掌握逃生路线、避险方法和应急处置流程,提升师生应急避险能力。

进家庭:要依托社区(村)工作人员、物业管理人员、楼长、志愿者等力量,结合“敲门行动”通过面对面指导以及发放家庭应急手册、安全提示卡等,向广大家庭普及高层建筑火灾逃生、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,掌握自救互救技能。组织专家帮助排查整治燃气、消防、电动车充电等居家安全隐患。倡导储备家庭应急物资,提升家庭成员抵御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各有关单位要将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作为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的重要抓手,创新开展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,推动安全宣传直达基层末梢。市局各相关科室(单位)每月报送普法宣传情况。开展活动时,要注意收集留存照片、视频等资料,各单位活动信息和安全宣传典型案例可随时报送。

联系人:郭 淑 毋继鹏

联系电话:2212075 2212076

电子邮箱:yjxc0356@163.com

附件:1.巡回宣讲活动计划表

2.普法宣传反馈表



附件2

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普法宣传反馈表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普法单位	
普法人员	
普法事由	
具体普法对象	
普法内容	
普法单位 反馈意见	
普法单位 负责人签字	

抄送：省应急管理厅、市政府办公室。

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6年6月9日印发
